

证券代码：873689

证券简称：讯方技术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股权激励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会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定向回购类型及依据

定向回购类型：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定向回购依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四章第五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挂牌公司可以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定向回购：（二）挂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对行使权益的条件有特别规定（如服务期限、工作业绩等），因行使权益的条件未成就（如激励对象提前离职、业绩未达标等）、发生终止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情形的，挂牌公司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

根据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次修订）》（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二章 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4”的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

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其所持全部股份后注销。

公司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1 人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后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前主动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的条件，因此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00 股按照激励计划办理回购注销；1 人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后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前主动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的条件，因此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000 股按照激励计划办理回购注销。

公司合计回购注销《激励计划》授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000 股。

三、 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58,950 元，以每股 9.35 元的价格向刘苏、张润泽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激励计划》第七章第一条约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9.38 元/股，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及第十三章第一条约定：“如触发回购情形，公司按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将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扣除因权益分派导致股本和股票价格变动的影响）回购”，第二条约定：“回购时的价格同时适用本激励计划第九章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即扣除因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导致股本和股票价格变动的影响”。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0 元人民币现金。根据以上公式，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9.38-0.5=8.88$ 元/股。

由于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故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2 年二年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2.10% 计算。考虑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 2.10%/年）计算的利息后，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为

8.88+0.47=9.35 元/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股）	剩余获授股票数量（股）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	0	0%
二、核心员工					
41	张润泽	核心员工	7,000	0	0.23%
42	刘苏	核心员工	10,000	0	0.33%
核心员工小计			17,000	0	0.56%
合计			17,000	0	0.56%

四、 预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类别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505,834	70.20%	36,488,834	70.19%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15,494,166	29.80%	15,494,166	29.81%
3. 回购专户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	0	0%
总计	52,000,000	100%	51,983,0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五、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根据公司已披露经审计的 2024 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757,912,785.06 元，净资产为 468,637,687.79 元，货币资金为 72,845,964.33 元。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资金总额预计 158,950.00 元，回购

资金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的比例为 0.02%，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七、 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